（上接B144版）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70　证券简称:纵横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5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17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于2025年4月7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任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任斌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内容。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内容。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内容。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内容。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编制的公司2025年度投资计划。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6）。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025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以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人产生依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关联董事任斌回避后，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的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高管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董事会同意公司独立董事王仁平先生、杨智春先生、骆玲先生和郑伟宏女士向董事会提交的《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十二）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董事会同意审计委员会编制的《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相关内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董事会同意审计委员会编制的《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借款及担保授权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后做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风险相对可控，不需要提供反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对外借款及担保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借款及担保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勤勉尽责，在审计过程中能够保持独立性和专业性，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内容。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的《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董事会同意公司修订的《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董事会同意《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鉴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中的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失去激励资格，公司拟取消其获授的2.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根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经过上述调整后，激励对象人数由97人调整为95人，拟授予权益数量由175.50万股调整为173.50万股。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内容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相符。

上述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调整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5年4月17日为授予日，以21.68元/股的授予价格向95名激励对象授予173.5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根据《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鉴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期与预留授予第二期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中设定的考核条件，公司首次授予66名激励对象第三期对应的37.35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以及预留授予29名激励对象第二期对应的15.25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公司预留授予29名激励对象第二期对应的15.25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综上所述，董事会同意作废首次及预留授予9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52.60万股，约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0.60%。本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作废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于2025年5月12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88070　证券简称:纵横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7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纵横股份”）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1月13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0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90万股，发行价格为23.1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50,720.4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600.52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2月5日出具了《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11-3号）。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68,524,764.31元，公司将“大鹏无人机制造基地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节余资金和“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结余资金等合计88,616,957.51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余额合计4,095,892.82元。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1	募集资金净额(1)	446,005,226.27
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包括置换先期投入金额）(2)	368,524,764.31
	其中:大鹏无人机制造基地项目	265,069,514.39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8,313,123.65
	补充流动资金	45,142,126.27
3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1,919,220,000.00
	累计赎回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金额	1,929,840,997.80
	其中: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赎回本金	1,919,220,000.00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赎回收益(3)	10,620,997.80
4	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4)	4,611,390.57
5	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5)	88,616,957.51
6	募集资金余额合计(6)=(1)-(2)+(3)+(4)-(5)	4,095,892.8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按规定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2021年3月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新增全资子公司成都纵横大鹏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此次仅新增全资子公司成都纵横大鹏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的影响，符合公司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纵横大鹏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针对前述事宜，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延长实施期并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延长实施期限，并增加成都纵横云龙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将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成都纵横云龙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借款等方式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同时公司董事会批准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及签署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延长实施期并增加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成都纵横鹏飞科技有限公司、成都纵横大鹏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成都纵横云龙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针对实施募投项目分别开立募集资金存储专用账户，并与公司、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已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照制度及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备注
1	纵横股份	民生银行成都锦江支行	632633925	1,832,998.03	资金专户
2	成都大鹏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成都锦江支行	632723843	322,695.17	资金专户
3	成都纵横云龙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成都锦江支行	640932938	1,940,199.62	资金专户
合计				4,095,892.82	

三、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3月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为7,111.74万元的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11-11号），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3年7月28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按时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3月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2,0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022年3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023年3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4日、2022年3月2日、2023年3月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024年，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活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下表：

存放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存教期限（天）	是否已赎回	赎回的实际收益（元）
上海银行成都分行	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6,000.00	2021年5月12日	3.00%	34	是	447,123.29
上海银行成都分行	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6,000.00	2021年6月23日	3.10%	34	是	462,027.40
成都银行青羊支行	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800.00	2021年7月21日	3.40%	90	是	240,644.44
上海银行成都分行	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1年8月25日	3.00%	34	是	55,890.41
上海银行成都分行	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2021年9月8日	3.20%	62	是	652,273.97
成都银行青羊支行	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800.00	2021年10月21日	3.40%	90	是	243,588.33
上海银行成都分行	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3,500.00	2021年11月15日	3.00%	62	是	687,945.21
成都银行青羊支行	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800.00	2021年11月22日	3.00%	30	是	72,632.77
成都银行青羊支行	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800.00	2021年12月23日	3.00%	30	是	72,333.33
上海银行成都分行	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1年12月28日	2.80%	47	是	251,616.44
上海银行	“稳进”3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2022年3月28日	3.00%	30	是	363,287.67
成都银行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2年4月27日	1.54%-3.30%	90	是	231,000.00
上海银行	“稳进”3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11,000.00	2022年6月28日	2.90%	30	是	297,150.68
成都银行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2年7月27日	1.54%-3.30%	90	是	253,137.49
上海银行	上海银行“稳进”3号第SDG222201M053A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2年8月15日	2.35%	37	是	65,671.23
成都银行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2年9月5日	1.43%-2.50%	30	是	70,037.50
上海银行	上海银行“稳进”3号第SDG222201M060S A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2年9月14日	2.80%	62	是	475,616.44
上海银行	7天单位通知存款	7天单位通知存款	13,000.00	2022年2月16日	2.03%	20(产品无固定期限,7天通知提前,实际存款期限20天)	是	146,25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顺城石犀里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003号（螺纹钢期货）	收益凭证	3,000.00	2021年5月7日	1.50%-4.90%	30	是	116,794.5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顺城石犀里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003号（热卷期货）	收益凭证	2,000.00	2021年7月13日	1.40%-3.50%	97	是	186,027.4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顺城石犀里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004号（螺纹钢期货）	收益凭证	3,011.00	2021年8月11日	1.50%-4.50%	30	是	112,603.1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顺城石犀里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180号（中证500）	收益凭证	2,019.00	2021年8月19日	0.10%-4.00%	34	是	75,228.4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顺城石犀里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225号（原油期货）	收益凭证	3,022.00	2021年9月29日	3.30%-5.00%	47	是	125,682.0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顺城石犀里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150号（白银期货）	收益凭证	1,069.00	2021年11月11日	1.30%-5.30%或3.30%	43	是	49,896.7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天数指数21013号（SR1589）	收益凭证	2,000.00	2021年12月28日	0-3.88%	179	是	230,099.5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顺城石犀里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598号（中证500）	收益凭证	2,027.00	2021年12月28日	3.50%-3.70%	130	是	69,862.0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顺城石犀里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272号（原油期货）	收益凭证	2,000.00	2021年12月28日	1.40%-7.70%或3.40%	90	是	69,041.1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顺城石犀里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003号（螺纹钢期货）	收益凭证	2,000.00	2021年12月28日	1.40%-5.60%或3.40%	90	是	167,671.2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顺城石犀里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176号（白银期货）	收益凭证	1,074.00	2021年12月28日	1.30%-5.30%或3.30%	46	是	44,666.63
成都银行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2年12月22日	1.54%-3.10%	90	是	235,083.33
上海银行	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7,000.00	2022年12月7日	2.70%	34	是	182,575.34
民生银行成都锦江支行	单位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大额存单	1,000.00	2022年11月30日	2.90%	按季度转让,结息	是	3,104,166.68
民生银行成都锦江支行	单位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大额存单	3,000.00	2023年5月20日	3.40%	按季度转让,结息		
民生银行成都锦江支行	单位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大额存单	1,000.00	2023年1月20日	2.90%	按季度转让,结息		
成都银行银都支行（自动化）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3年5月4日	3.00%	92	是	230,000.00
上海银行成都分行（自动化）	上海银行“稳进”3号第SDG222301M021A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3年3月8日	2.70%	36	是	75,452.05
上海银行成都分行（自动化）	上海银行“稳进”3号第SDG222301M101A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3年5月15日	2.50%	38	是	69,863.01
上海银行成都分行（自动化）	上海银行“稳进”3号第SDG222301M132A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3年6月14日	2.60%	36	是	46,575.34
上海银行成都分行（自动化）	上海银行“稳进”3号第SDG222301M152A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3年7月5日	2.50%	43	是	84,246.58
民生银行成都锦江支行	单位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大额存单	1,000.00	2023年11月19日	3.40%	按季度转让,结息	是	112,500.00
民生银行成都锦江支行	单位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大额存单	1,000.00	2023年12月20日	2.90%	按季度转让,结息	是	135,000.00
现金理财账户利息净收益			/					9,735.92
合计	/		191,922.00				/	10,620,997.80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鹏无人机制造基地项目”予以结项，并将“大鹏无人机制造基地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公司于2023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由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为了便于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公司不再使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9550880224267900168）。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并将结余资金181,970.35元转入公司基本户成都银行紫荆北路支行（账号:2040200321942100013）进行管理。该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由于“大鹏无人机制造基地项目”已结项，并将“大鹏无人机制造基地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为了便于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公司不再使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03004430238和03004481134）。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并将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03004430238）的结余资金699.73元转入公司基本户成都银行紫荆北路支行（账号:2040200321942100013），将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03004481134）的结余资金0.07元转入公司基本户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府河音乐花园支行（账号:4402939109100070525）进行管理。以上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